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11-010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已于2011年2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局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预案》、《关于对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及《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本公司股东行使表决权,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通知》要求,现公布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局

2.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11年3月8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2011年3月7日-3月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11年3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1年3月7日15:00至2011年3月8日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高新技术北区朗山二路海王工业城公司会议室。

4.召开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的会员,如果需要根据委托人(实际持有人)的委托对同一议案表达不同意见的,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分拆投票。

二、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1年3月1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三、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1年2月18日刊登的《第五届董事局第9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3.发行数量

4.发行对象

5.定价基准日

6.定价方式或价格区间

7.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8.认购方式

9.上市地点

10.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金额与用途

11.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1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本议案及各项分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1年2月18日刊登的《第五届董事局第9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1年2月18日刊登的《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四)《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1年2月18日刊登的《第五届董事局第9次会议决议公告》。

(五)《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局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1年2月18日刊登的《第五届董事局第9次会议决议公告》。

(六)《关于对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1年2月18日刊登的《关于对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七)《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1年2月18日刊登的《第五届董事局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刊登在巨潮网站的《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11年3月3日-4日,上午09:00—11:30、下午13:30-17:00

(二)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以上文件报送以2011年3月4日下午17:00时以前收到为准。

(三)登记地点

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高新技术北区朗山二路海王工业城海王生物董事局办公室　(邮编:518057)

电话:0755-26980336　　传真:0755-26968995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3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078;投票简称:"海王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以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1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1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1.01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1.1,1.02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1.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	100.00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1
2.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2
2.3	发行数量	2.03
2.4	发行对象	2.04
2.5	定价基准日	2.05
2.6	定价方式或价格区间	2.06
2.7	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2.07
2.8	认购方式	2.08
2.9	上市地点	2.09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金额与用途	2.10
2.11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2.11
2.12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2.12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3.00
4	《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4.00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局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5.00
6	《关于对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6.00
7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7.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种类对应的申报股数: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6)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4.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持有"海王生物"A股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078	买入	100.00元	1股

(2)如某股东对议案1投赞成票,对议案2投反对票,对议案3投弃权票,申报顺序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078	买入	1.00元	1股
360078	买入	2.00元	2股
360078	买入	3.00元	3股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3月7日15:00至2011年3月8日15:00的任意时间。

4.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事项说明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高新技术北区朗山二路海王工业城

联系电话:0755-26980336???　传真:0755-26968995

联系人:张全礼、慕凌霞、王云雷

邮编:518057

2.会议费用

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3月3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人对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审议事项的委托投票指示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3	发行数量			
2.4	发行对象			
2.5	定价基准日			
2.6	定价方式或价格区间			
2.7	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2.8	认购方式			
2.9	上市地点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金额与用途			
2.11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动利润安排			
2.12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3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局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6	《关于对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11-009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海王英特龙向公司增发内资股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释义:

本公司、海王生物: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海王药业:深圳海王药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王英特龙:深圳市海王英特龙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海王福药:福州海王福药制药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股权转让协议:2010年7月16日,本公司及海王药业与海王英特龙签订的关于向海王英特龙转让海王福药80%股权及海王英特龙向本公司增发内资股的协议,即《关于福州海王福药制药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

一、交易基本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局第55次会议、2010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以及海王英特龙相关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王药业于2010年7月16日,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王英特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在海王英特龙成功完成新外资股(H股)增发等前提条件下,将本公司所持海王福药75%股权、海王药业所持海王福药5%股权,共计80%的海王福药股权转让予海王英特龙,转让总价格为人民币433,600,000元,海王英特龙将以人民币0.8元/股的价格向本公司发行542,000,000股新内资股的方式,支付应付本公司及海王药业的上述股权转让款项。

2010年海王英特龙成功发行和完成有关H股的增发工作,并于2010年12月办理完毕海王福药80%股权的过户手续,目前海王英特龙直接持有海王福药80%股权,本公司及海王药业不再直接持有海王福药股权。

该交易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公司2010年7月17日、8月28日及12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二、交易进展情况

截止2011年3月2日,海王英特龙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办理了有关向本公司发行内资股的登记手续,并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有关海王英特龙非境外上市股份持有人名册。根据该名册,本次海王英特龙向本公司发行完542,000,000股新内资股后,本公司持有海王英特龙股份总数为1,181,000,000股。

海王英特龙本次向公司发行内资股后,其股份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股东名称	本次内资股发行前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内资股发行后股东持股情况	
		股份数量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	持股比例
内资股	海王生物	639,000,000	56.25%	1,181,000,000	70.38%
	柴向东	47,671,000	4.20%	47,671,000	2.84%
	喻军	1,014,000	0.09%	1,014,000	0.06%
	其他内资股投资者	22,315,000	1.96%	22,315,000	1.33%
	小计	710,000,000	62.50%	1,252,000,000	74.61%
外资股	H股社会公众投资者	426,000,000	37.50%	426,000,000	25.39%
	小计	426,000,000	37.50%	426,000,000	25.39%
合计:		1,136,000,000	100.00%	1,678,000,000	100.00%

目前海王英特龙正在香港联交所及深圳工商登记部门办理有关备案登记手续。本次将在相关手续全部办理完毕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关注。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11年3月2日

股票简称:用友软件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11-04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1年2月2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第二次会议的通知。2011年3月1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第二次会议。公司现有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一致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关于第八批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出股权激励股票的议案》

公司原股权激励对象牛京杰等4人发生了《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修订稿)》中规定的变更和终止的情形,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回购并注销上述4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股权激励股票共计31,720股。上述4人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身份证号	证券账户号	回购股份数量
牛京杰	1101021981061 7XXXX	A24590XXXX	9,360
周庆军	37028419770118XXXX	A50453XXXX	7,800
方益	34082719730815XXXX	A24702XXXX	7,280
刘炳志	44010619741107XXXX	A58188XXXX	7,280
合计			31,720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二、公司《关于购买北京伟库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在线业务及相关资产的议案》

公司与北京伟库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下称"伟库公司")本次交易的标的为伟库公司的在线业务及相关资产。

云计算技术、SOA(服务导向架构)的推出,SAAS(软件即服务)模式的兴起,3G网络时代的到来,都将影响管理软件行业中长期的发展,特别是云计算技术对管理软件的开发、部署和应用,甚至是商业模式将产生重大影响。随着市场的成熟,伟库公司全部在线业务已于2010年下半年正式投入规模化的市场推广和销售,为未来收入快速增长奠定了较好的基础。本次购买伟库公司在线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SAAS业务、MERP(移动ERP)业务、协同供应SAAS、CRM-SAAS、网客宝业务)及相关资产有利于公司战略占位云服务市场,实施用友云战略,推进"用友软件+用友云服务"策略,将对公司管理软件业务与在线业务协同发展和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公司决定以现金人民币2,394.66万元的价格购买伟库公司的在线业务及相关资产。

伟库公司原名北京用友移动商务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8月15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为北京用友企业管理研究所有限公司(下称"用友研究所")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移动和电子商务业务。

由于公司董事长王文京先生为伟库公司执行董事,故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事项。

因公司董事王文京先生、郭新平先生、吴政平先生在伟库公司的控股股东用友研究所任职,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故应回避与本议案有关的表决。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特此公告。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日

股票简称:用友软件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11-05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金人民币2,394.66万元的价格购买关联法人北京伟库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下称"伟库公司")的在线业务及相关资产。

- 关联人回避事宜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北京伟库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在线业务及相关资产的议案》,因公司董事王文京先生、郭新平先生、吴政平先生在伟库公司的股东北京用友企业管理研究所有限公司(下称"用友研究所")任职,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故回避了与本议案有关的表决。

- 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影响

云计算技术、SOA(服务导向架构)的推出,SAAS(软件即服务)模式的兴起,3G网络时代的到来,都将影响管理软件行业中长期的发展,特别是云计算技术对管理软件的开发、部署和应用,甚至是商业模式将产生重大影响。随着市场的成熟,伟库公司全部在线业务已于2010年下半年正式投入规模化的市场推广和销售,为未来收入快速增长奠定了较好的基础。本次购买伟库公司在线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SAAS业务、MERP(移动ERP)业务、协同供应SAAS、CRM-SAAS、网客宝业务)及相关资产有利于公司战略占位云服务市场,实施用友云战略,推进"用友软件+用友云服务"策略,将对公司管理软件业务与在线业务协同发展和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1年3月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北京伟库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在线业务及相关资产的议案》,公司决定以现金人民币2,394.66万元的价格购买北京伟库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下称"伟库公司")的在线业务及相关资产。

由于公司董事长王文京先生为伟库公司执行董事,故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事项。

因公司董事王文京先生、郭新平先生、吴政平先生在伟库公司的控股股东用友研究所任职,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故回避了与本议案有关的表决。出席会议并对该议案有表决权的公司3名董事一致通过了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秦荣生先生、王明富先生及陈丕宏先生对该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关联方介绍

伟库公司原名北京用友移动商务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8月15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为用友研究所的全资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文京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68号用友软件园8号楼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技术推广(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在线业务及相关资产包括伟库公司在线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SAAS业务、MERP业务、协同供应SAAS、CRM-SAAS、网客宝业务)和相应实物资产(包括现有的固定资产、办公设备和用品)、无形资产(包括软件著作权、软件技术、在开发项目、在申请专利、商标、域名等)。

北京六合正旭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业务及相关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六合正旭评报字[2011]第033号)。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评估方法:采用收益法进行估算;评估结果:北京六合正旭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的评估值为2,394.66万元。

四、关联交易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以具有相关资格的评估机构北京六合正旭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作为定价依据。

五、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情况

云计算技术、SOA(服务导向架构)的推出,SAAS(软件即服务)模式的兴起,3G网络时代的到来,都将影响管理软件行业中长期的发展,特别是云计算技术对管理软件的开发、部署和应用,甚至是商业模式将产生重大影响。随着市场的成熟,伟库公司全部在线业务已于2010年下半年正式投入规模化的市场推广和销售,为未来收入快速增长奠定了较好的基础。本次购买伟库公司在线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SAAS业务、MERP(移动ERP)业务、协同供应SAAS、CRM-SAAS、网客宝业务)及相关资产有利于公司战略占位云服务市场,实施用友云战略,推进"用友软件+用友云服务"策略,将对公司管理软件业务与在线业务协同发展和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六、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秦荣生先生、王明富先生及陈丕宏先生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情况。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动因是积极的,公司董事会表决时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程序合法。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是以具有相关资格的评估机构北京六合正旭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作为定价依据。本次关联交易系从上市公司利益出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目录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2. 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日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下称"用友软件"或"公司")于2011年3月1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第二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北京伟库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在线业务及相关资产的议案》。公司为战略占位云服务市场,实施用友云战略,推进"用友软件+用友云服务"策略,决定以现金人民币2,394.66元的价格购买北京伟库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下称"伟库公司")的在线业务及相关资产。

伟库公司原名北京用友移动商务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8月15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为北京用友企业管理研究所有限公司(下称"用友研究所")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移动和电子商务业务。

由于公司董事长王文京先生为伟库公司执行董事,故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事项。

我们作为用友软件的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参加了用友软件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第二次会议,审阅了相关材料,本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现出具以下意见:

我们未发现本次关联交易存在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情况。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动因是积极的,用友软件董事会表决时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程序合法。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是以具有相关资格的评估机构北京六合正旭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作为定价依据。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系从上市公司利益出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秦荣生　　王明富　　陈丕宏
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称"上市规则")和《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下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之独立董事,对公司购买关联方在线业务及相关资产的关联交易,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第二次会议会前收到了该等事项的相关材料,经审阅相关材料,现发表对该等事项事前书面意见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为战略占位云服务市场,实施用友云战略,推进"用友软件+用友云服务"策略,决定以现金人民币2,394.66元的价格购买关联方北京伟库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下称"伟库公司")的在线业务及相关资产。

由于公司董事长王文京先生为伟库公司执行董事,故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事项。

因公司董事王文京先生、郭新平先生、吴政平先生在伟库公司的控股股东北京用友企业管理研究所有限公司任职,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故应回避与本议案有关的表决。

二、独立董事的审核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情况。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动因是积极的,本次关联交易需要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公司董事会表决时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董事应进行回避。本次关联交易系从上市公司利益出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将《关于购买北京伟库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在线业务及相关资产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第二次会议审议。

秦荣生　　王明富　　陈丕宏
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601288　　股票简称:农业银行　　编号:临2011-006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无临时议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出席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于2011年3月2日在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北京东方君悦大酒店LG层宴会厅I举行。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5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78,627,783,628股,占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79%。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项俊波董事长主持,本行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经股东大会审议并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议案	议案内容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决议案				
1	关于修订《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78,627,682,898 99.999964%	32,000 0.000011%	68,730 0.000025%
2	关于修订《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78,627,682,898 99.999964%	32,000 0.000011%	68,730 0.000025%
3	关于修订《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78,627,682,898 99.999964%	32,000 0.000011%	68,730 0.000025%
4	关于选举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	关于选举马时亨先生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278,626,171,117 99.999421%	1,612,511 0.000579%	0 0
(2)	关于选举温铁军先生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278,626,167,117 99.999420%	1,611,511 0.000578%	5,000 0.000002%
5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购买事宜的议案	278,528,051,121 99.964206%	22,577,000 0.008103%	77,155,507 0.027691%
特别决议案				
6	关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次级债券事项的议案	278,615,888,898 99.995731%	11,826,000 0.004244%	68,730 0.000025%

关于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本行分别于2011年1月14日及2011年1月15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A股股东大会通知、会议资料、H股通函等。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等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444　　证券简称:巨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1-004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2月25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3月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仇建平主持,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周思远条件适合,同意聘任周思远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联系电话:0571-81601076

传　　真:0571-81601088

电子邮件:zq@greatstartools.com

通讯地址:杭州市江干区九环路35号

邮　　编:310019

表决结果:赞成票为9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周思远个人简历请看附件。

特此公告。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三日

附件:

周思远个人简历

周思远,男,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位。2009年8月至今在公司证券及法律部从事相关工作。

周思远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周思远暂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公司将督促其参加最近一期深交所组织的培训考试,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000831　　证券简称:*ST关铝　　公告编号:2011-007

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股改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195,366,600股,占公司总股本29.9%。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1年3月4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概述

1.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概述:

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股份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3.4股对价股份。

2.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股东大会日期、届次:

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经2006年4月3日召开的公司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

3.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实施日期:2006年4月11日。

二、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持有人做出的各项承诺及履行情况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承诺及追加承诺内容	承诺及追加承诺的履行情况
山西关铝集团有限公司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法定承诺义务。①持有关铝股份的原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②在前项承诺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在12个月内不超过关铝股份总股本的5%,在24个月内不超过关铝股份总股本的10%。 除法定最低承诺外,原股东山西关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关铝集团)还作出如下特别承诺:鉴于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山西省临猗化工总厂已进入破产法律程序,无法执行对价安排,为了使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得以顺利进行,关铝集团同意对该股东所执行的对价安排先行代为垫付。代为垫付后,该部分股份如上市流通,其持有人应当向关铝集团偿还代为垫付的款项或股份,或者取得关铝集团的同意。 2008年10月15日,关铝集团与中国五矿集团公司签署了股东变更协议,根据协议,关铝集团将所持本公司29.9%(195,366,600股)国有股股东变更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该部分股份已于2009年3月5日办理完成过户登记。中国五矿集团公司承诺将继续遵守原股东关铝集团对股改方案的承诺。	在股权分置改革期间,山西关铝集团有限公司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了法定承诺义务。并按照承诺为非流通股股东山西省临猗化工总厂的执行对价安排先行代为垫付。

上表中承诺内容应该包括原非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所作出的承诺及所有的追加承诺。

三、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2011年3月4日;

2.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的总数为195,366,6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9%;

3.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限售股份总数的比例(%)	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备注
1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	195,366,600	195,366,600	29.9%	0	
合 计		195,366,600	195,366,600	29.9%	0	

四、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前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95,444,546	29.91%	195,366,600	77,946	0.0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95,366,600	29.9%	195,366,600	0	0
3